

报告编号：皖 WH20231000215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经营单位：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经营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汤俊兰

经营项目单位：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经营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汤俊兰

经营项目单位联系人：

经营项目单位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10 月

报告编号：皖 WH20231000215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安徽本质安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皖)-004

法定代表人：章亦军

项目负责人：徐立春

技术负责人：崔 鑫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566-2096590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2023 年 10 月

安全评价项目委托书

安徽本质安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我单位需进行安全评价。兹委托贵单位对我单位油漆产品及各类油漆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项目进行安全现状评价。我单位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客观、真实。请贵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进行客观、公正的安全评价。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章 评价范围及依据	1
1.1 安全评价依据的主要法律、法规	1
1.2 安全评价依据的主要技术标准及规范	2
1.3 评价对象、范围	2
第二章 单位概况	4
2.1 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4
2.2 自然气候条件	5
2.3 公司经营品种	5
2.4 经营管理程序	6
第三章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8
3.1 主要危险化学品危险危害性分析	8
3.2 经营、运输、装卸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2
3.3 经营场所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13
3.4 危险化学品运输、装卸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13
3.5 人、物、环境和管理因素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4
3.6 重大危险源辨识	17
第四章 定性、定量评价	18
4.1 评价单元的划分及评价方法选择	18
4.2 现场安全检查	19
第五章 分析评价	24
5.1 安全管理	24
5.2 经营办公场所	24
5.3 消防设施与电气安全	25
第六章 对策措施及建议	26
6.1 安全管理方面对策措施及建议	26
6.2 经营方面对策措施及建议	27
第七章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及结果判定	30
第八章 评价结论	31
附件目录	33
附件 1: 经营的危险化学品理化性能和危险特性表	34
附件 2: 选用的评价方法介绍	49
附件 3: 营业执照	50
附件 5: 经营办公地点租赁协议及土地证明材料	52
附件 6: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品种	55
附件 7: 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证明材料	55
附件 8: 产品购销合同及其相关证照资料	59
附件 9: 委托运输合同及危险化学品运输单位相关证照资料	68
附件 10: 规章制度目录	76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77

第一章 评价范围及依据

受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本质安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立评价小组，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对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勘测，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危险化学品经营的法律、法规、规定和标准规范，对该公司油漆产品及各种油漆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安全条件进行安全评价。

1.1 安全评价依据的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名 称	文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国家主席令第 88 号,2021 年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国家主席令第 81 号, 2021 年修正
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版）	国务院令第 591 号, 经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
4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国务院令第 708 号
5	《安徽省安全生产条例》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 61 号,2017 年
6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2015 修订）	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3 号、63 号、80 号
7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	原国家安监总局等十部门公告 2015 年第 5 号
8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实施指南（试行）》	安监总厅管三（2015）80 号
9	《高毒物品目录》（2003 版）	卫生部，卫法监发[2003]142 号
10	《易制毒化学品的分类和品种目录》（2021 年版）	国办函[2021]58 号，更新
11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2013 年完整版）	原国家安监总局，安监总管三[2011]95 号、安监总管三[2013]12 号
12	《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	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52 号
13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7 年版）	公安部公告
14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	应急管理部等四部门公告 2020 年第 3 号
1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55 号公布 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
16	《原国家安监总局办公厅关于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	安监总厅管三函（2012）179 号
17	《转发国家安监总局办公厅关于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	原安徽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皖安监三（2012）119 号

序号	名 称	文号
18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原安监总局令第 88 号，应急管理部令第 2 号修改
19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导则(试行)》	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安监管管二字 (2003) 38 号
20	关于贯彻实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通知	原宣城市安全监管局 宣安监危函 (2012) 138 号
21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	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9 号

1.2 安全评价依据的主要技术标准及规范

序号	名 称	标准号
1	《安全评价通则》	AQ8001-2007
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	GB50016-2014
3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	GB18265-2019
4	《危险货物品名表》	GB12268-2012
5	《危险货物分类与品名编号》	GB6944-2012
6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18
8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标准》	GB30077-2013
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 》	GB/T29639-2020
10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	GB6441-1986
11	《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	GB/T13861-2022
12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GB12463-2009
13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 1 部分：总则》	GB39800. 1-2020
14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 2 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	GB39800. 2-2020

1.3 评价对象、范围

1、评价对象：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油漆产品及各种油漆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安全条件。

2、评价范围：

1) 本次评价范围包括位于广德市新杭镇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内

的经营场所、周边环境以及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条件等；

2) 该公司拟经营的危险化学品运输由相应的供货商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负责，本次评价有所涉及，运输单位的安全管理不在本次评价范围。

第二章 单位概况

2.1 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内），为一家专门从事油漆产品及各类油漆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的公司，公司性质为私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办公地点设置在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租赁的一间办公室内。

公司主要经营油漆产品及各类油漆生产使用的化工原料，具体经营品种见本报告第 2.3 节。

企业情况见表 2-1。

表 2-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2.2 自然气候条件

广德市地处安徽省东北边，东邻江苏省，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具有四季分明，气候温和，日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等特点。年平均气温 15.4℃，极端最高气温 40.4℃，最低气温为-14.6℃，无霜期 218 天，年光照时数 2162.1 小时，年日照百分率为 49%，每年平均降雨量 1299mm，多集中于 5—7 月份，年均蒸发量 1453.8mm，年主导风向东风，频率为 14%。

2.3 公司经营品种

2.4 经营管理程序

第三章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3.1 主要危险化学品危险危害性分析

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18 年版）公布的范围，无易制毒化学品。

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7 年版），季戊四醇为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根据《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2013 年完整版），乙酸乙酯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

根据《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52 号）辨识，无监控化学品。

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等四部门公告 2020 年第 3 号）辨识，无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表 3-1 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汇总表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	品名	别名	英文名	CAS 号	危险性类别
2828	聚氨酯树脂涂料	聚氨酯树脂漆	polyurethane resin paints; polyurethane resin coatings		易燃液体, 类别 3
2828	聚酯树脂涂料	聚酯树脂漆	polyester resin paints; polyester resin coatings		易燃液体, 类别 2
2828	醇酸树脂		alkyd resin		易燃液体, 类别 3
2828	聚氨酯树脂		polyurethane resin		易燃液体, 类别 3
2828	7110 甲聚氨酯固化剂		7110A Type polyurethane paint curing agent		易燃液体, 类别 2
2828	涂料用稀释剂		diluents for paints		易燃液体, 类别 2
358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		xylene isomers mixture	1330-20-7	易燃液体, 类别 3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 类别 2
2657	乙酸正丁酯	醋酸正丁酯	n-butyl acetate; acetic acid n-butyl ester	123-86-4	易燃液体, 类别 3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麻醉效应)
2651	乙酸乙酯	醋酸乙酯	ethyl acetate; acetic acid ethyl ester	141-78-6	易燃液体, 类别 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麻醉效应)
952	环己酮		cyclohexanone	108-94-1	易燃液体, 类别 3
1734	溶剂油[闭杯闪点 ≤60℃]		solvent oil		易燃液体, 类别 2*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类别 1B 吸入危害, 类别 1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 类别 2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害, 类别 2

危险化学品 目录序号	品名	别名	英文名	CAS 号	危险性类别
1252	邻苯二甲酸酐[含 马来酸酐大于 0.05%]	苯酐; 酞酐	phthalic anhydride with more than 0.05% of maleic anhydride; phthalic acid anhydride	85-44-9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1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呼吸道致敏物, 类别 1 皮肤致敏物, 类别 1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呼吸道刺激)
1015	甲苯-2,4-二异 氰酸酯	2,4-二异氰酸甲苯 酯; 2,4-TDI	toluene-2,4-di-isocyanate; 2,4-tolu ene diisocyanate; 2-methyl-m-phenylene diisocyanate	584-84-9	急性毒性-吸入, 类别 2*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 呼吸道致敏物, 类别 1 皮肤致敏物, 类别 1 致癌性, 类别 2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类别 3 (呼吸道刺激)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害, 类别 3
1949	生松香	焦油松香; 松脂	raw rosin		易燃固体, 类别 2

3.2 经营、运输、装卸过程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公司经营的聚酯漆、聚氨酯漆、各类树脂、溶剂和苯酐等物质均具有易燃、易爆、有毒、腐蚀等危险特性，其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火灾、爆炸和中毒、化学灼伤。

根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GB6441-1986），综合考虑起因物、引起事故的诱导性原因、致害物、伤害方式等，对其经营、装卸及运输过程中可能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辨识和分析，具体如下：

1、火灾爆炸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实施指南（试行）》规定，所经营的产品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油漆类：聚氨酯树脂漆、聚酯树脂漆等；树脂类：醇酸树脂、聚氨酯树脂等；固化剂、稀释剂类：7110 甲聚氨酯固化剂、涂料用稀释剂等）、乙酸正丁酯、乙酸乙酯、环己酮、溶剂油等均为易燃液体。生松香为易燃固体，如果在经营和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会造成火灾爆炸危险。

2、中毒危害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实施指南（试行）》规定，所经营的产品甲苯-2,4-二异氰酸酯（TDI）等为毒害性物质，如果在经营和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会造成中毒危险。

3、化学灼伤（腐蚀性）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实施指南（试行）》规定，所经营的产品邻苯二甲酸酐均属于皮肤腐蚀刺激性物质，另外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TDI 等均有一定的皮肤腐蚀刺激行，在经营、运输过程中，皮肤直接接触可能发生化学灼伤（腐蚀性）危害。

4、其他伤害

在装卸、运输过程中存在野蛮装卸、挤压、撞击，造成容器受损破裂，易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进而引发火灾爆炸和中毒等危险。

3.3 经营场所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1、触电

若经营办公场所内私拆乱接电气线路、插头、插座、或电气线路铺设不符合规定，容易产生漏电或绝缘击穿，造成触电伤害。

2、火灾

若经营办公场所内的电器设备老化、或导线绝缘破损、过流、短路、接线不规范、电器使用不当等都可能引起火灾。

3、其他灾害

若经营场所的建筑、装修材料使用不符合防火要求，吸烟烟蒂未能及时熄灭，临近房屋发生火灾等，可能对公司人员、财产造成伤害。

3.4 危险化学品运输、装卸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与分析

本次申请经营的危险化学品运输、装卸由运输单位负责，本公司只进行票据往来、联系业务等其他办公，不接触、不储存危险化学品，不涉及危险化学品运输和装卸作业，但考虑到与该公司业务相关，因此作出以下简单分析，让企业了解其危险有害因素，便于企业监督和指导运输单位安全和规范的进行危险化学品运输和装卸作业。

1) 在进行危险化学品装卸作业时，未按照《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总则》（GB39800.1-2020）、《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GB39800.2-2020）标准规定配备和穿戴劳保防护用品，可能泄漏的液体直接接触人体，可能导致作业人员发生中毒、灼烫危险。

2) 装卸时, 由于心理状态、身体状况或现场环境的原因使装有危险化学品包装破损或使人摔伤、扭伤、被砸伤。

3) 由于生活习惯或生理原因, 致使反应迟钝, 造成辨识功能缺陷, 对发现的问题没有及时发现, 对可以处理的不正常现象不能及时处理或处理方法不当。

4)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不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条件》(GB12463-2009) 标准规定, 导致危险物料泄漏, 火源控制不严。

5) 供货单位未按照合同约定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 或运输单位违章运输, 不同性质的物品混装混配; 在高温季节没有采取任何措施的情况下进行装卸运输作业, 均会导致火灾、爆炸、中毒、灼烫等事故的发生。

6) 未指定有资质的驾驶员、押运员, 或供货单位(托运人)未告知驾驶员、押运员所运输的危险化学品特性和发生事故时的应急处理方式, 在运输过程中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时, 现场人员不能及时妥善处理, 可能会导致事故的扩大或衍生道路交通事故、环境污染等其它事故。

3.5 人、物、环境和管理因素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根据《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13861-2022), 广德精科化玻仪器有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按导致事故和职业危害的直接原因分类可分为人的因素、物的因素、环境因素、管理因素。

1、人的因素

1) 心理、生理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1) 健康状况异常从业人员感冒发烧或身体某些部位正在恢复当中进行经营作业, 很有可能发生意外事故。

(2) 心理异常若作业人员情绪低落, 受其他事件影响, 思想不集中, 均有可能发生意外事故。

2) 行为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1) 从业人员在经营过程中误操作、违规将的危险化学品携带至经营场所存放, 可能引起事故的发生。

(2) 驾驶员精神不集中或疲劳驾驶、酒后驾驶、超速行驶、驾驶过程中违章打电话、押运员未按照规定同车押运, 均有可能发生意外事故。

2、物的因素

1) 物理性危险有害因素

(1) 设备、设施、工具、附件缺陷

①若盛装危险化学品包装物不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条件》(GB12463-2009) 标准规定, 强度、密封性、耐腐蚀性存在缺陷, 可能引起泄漏, 出现相应的风险。

②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未按照规定年审合格, 车辆存在刹车不灵等故障, 带“病”行驶, 极易可能发生意外事故, 导致运输的危险化学品泄漏, 进而引发危险化学品事故。

(2) 防护用品、应急救援器材缺陷

①未按照《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 总则》(GB39800.1-2020)、《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 石油、化工、天然气》(GB39800.2-2020) 标准规定配备和穿戴劳保防护用品, 若一旦发生危险, 相应的防护用品和救援器材不合格而造成的事故后果扩大。

②经营办公场所未按规定配备消防灭火器材、干木棒等应急救援器材, 发生火灾或触电事故时不能及时的进行应急处置, 而造成事故后果扩大。

③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未按规定配备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 在发生事故时不能及时的进行应急处置, 而造成事故后果扩大。

(3) 电危害

经营办公场所若带电部位裸露、电火花等, 则会造成触电或火灾事故。

(4) 标志缺失缺陷

经营办公场所用电场所易发生触电危险的场所未设置当心触电警示标志，运输车辆未按规定设置危险化学品运输车专用标志和危险货物运输牌，也会导致事故的发生。

2) 化学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本次申请经营的危险化学品有氧化性物质、毒害性物质和腐蚀性物质，具有一定的火灾爆炸、中毒、灼烫危险，详见本报告 3.2 节。

3) 生物性危险和有害因素

在经营活动中，运输和装卸人员经过或进入疫情中高风险区，未按照国家防疫有关规定佩戴口罩等隔离措施进行作业或未按规定停止作业，可能会被感染或感染经营活动场所人员，导致疫情的扩大。

3、环境因素

1) 室内作业场所环境不良：经营办公场所若室内地面湿滑、不平，室内作业场所狭窄、杂乱，安全通道不畅，房屋安全出口堵塞，采光照明不良，作业场所通风不畅，室内温度、湿度、气压不适等均可能造成事故发生。

2) 室外作业场地环境不良：

(1) 若恶劣气候与环境（包括大风、极端的温度、雷电、大雾、冰雹、冰冻、暴雨雪、洪水、地震等）下进行经营，可导致事故发生。

(2) 运输过程中，遇室外交通道路狭窄、道路急转弯或陡坡、道路临水临崖等情况，驾驶员若未精心驾驶、弯道超车等，均有可能造成车辆伤害事故，进而导致危险化学品泄漏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或环境污染事故。

4、管理因素

安全管理是贯彻整个安全生产工作，保证相关安全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实施的具体手段，在安全生产过程中起着重要的引导作用。如果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存在着安全管理不到位、管理漏项、管理不严，如未明确专门的安全管理人员、未编制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岗位安全操

作规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未配备应急救援器材或应急预案未按照要求演练，未进行教育培训等，都有可能导致安全事故或让事故扩大。若该公司委托不具备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单位或个人，以及运输范围和品种不符合车辆运输要求，导致承运单位或个人对所运输的危险化学品危险特性不了解，从而可能造成事故的发生。

3.6 重大危险源辨识

该公司目前所经营的品种均为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无储存场所，业务经营场所不存放危险化学品，因此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第四章 定性、定量评价

4.1 评价单元的划分及评价方法选择

4.2.1 评价方法选择

对该公司的安全评价中，采用安全检查表法进行定性分析评价。在检查表法中，使用《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导则》中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现场检查表”，根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规定编制的经营安全条件安全检查表。

4.2.2 评价单元划分

1、根据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导则》（试行）中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现场检查表”将评价单元设置为六个部分：

- 1) 安全管理制度； 2) 安全管理组织；
- 3) 从业人员要求； 4) 仓储场所要求；
- 5) 仓库建筑要求； 6) 消防与电器要求。

2、根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规定，设置安全检查表对该公司经营安全条件进行安全检查，单元划分为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条件一个评价单元。

4.2 现场安全检查

表 4.2-1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

本评价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设有考核项目为 50 项。其中 A 项为 12 项，B 项为 38 项。经现场检查及资料分析，A 项中 6 项合格，未涉及的 6 项；B 项中 6 项合格，32 项未涉及。按表 4-1 注说明，安全条件为符合安全要求。

表 4.2-2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经营安全条件现场检查表

本评价依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设置了 10 项检查内容，全部符合规定，经营安全条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备注：依据《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GB18265-2019）第 1 条“本标准不适用无实物陈列营业场所的危险化学品商店”，本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评价不适用本标准。

第五章 分析评价

5.1 安全管理

1.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系列安全管理制度：各级人员岗位安全责任制、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岗位安全操作规程：装卸搬运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制定了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预案经审查通过并在广德市新杭镇安环局备案。

2. 因公司规模小（仅 4 人），未成立安全管理组织，汤俊兰为本公司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危险化学品的经营安全管理工作，安全管理人员贾君为经营公司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协助负责人做好日常安全管理工作。

3. 公司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经专业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上岗作业，其他从业人员均经公司内部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上岗；本公司经营过程无需特种作业人员。运输单位的运输车辆驾驶员、押运员都经过专业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了从业资格证，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5.2 经营办公场所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办公地点设置在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租赁的一间办公室内，交通便利。委托评价的经营品种均为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未设立储存仓库及零售经营场所，如改变经营方式（储存、零售），应增设符合安全要求的储存仓库及零售经营场所，经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

5.3 消防设施与电气安全

公司的业务经营场所位于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租赁的一间办公室内。所委托评价的经营品种在业务经营场所无备货库和临时存放。因不存在零售和储存场所，故对周边环境不存在影响，对消防与电器无特除要求。

第六章 对策措施及建议

根据现场检查及其提供的材料，经分析评价，提出如下安全对策措施：

6.1 安全管理方面对策措施及建议

6.1.1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法律的形式强制规定了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单位的各层次人员，应当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的要求。

1、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经营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经营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2、公司应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有关批发经营品种的危险有害特性、经营、运输、装卸等方面知识的学习，并采取相应的考核制度。

3、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新上岗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72 学时，每年再培训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学时。

4、安全教育培训及安全检查等应做好记录。

6.1.2 安全检查

该公司应建立安全检查制度，将其贯彻于日常经营活动的每一项业务中，在采购和销售二个主要环节里，每一个环节应做到事先检查经营的危险化学品品种、数量和对方的资质情况是否准确，事后要进行核对，并作好记录存档。尤其是供货方委托的运输货物的车辆种类、行车路线和行车时间、

行车人员，要定时掌握行车安全动态。无论是节假日或是夜间，只要经营的业务尚在进行中，公司就应采取值班、全程联系和检查措施。

6.1.3 应急救援管理

1、按照应急预案中制定的火灾、触电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定期组织经营办公场所火灾、触电事故应急演练。

2、应时刻关注所经营的危险化学品在运输过程如发生翻车而造成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积极配合，做好事故发生地的应急救援咨询和指导关注。

6.1.4 档案管理和其他安全管理

1、应建立危险化学品经营档案，档案内容至少包括危险化学品品种、数量、采购和销售记录、供货单位名称、运输单位名称、购买单位名称、运输车辆、驾驶员、押运员等内容，数据保存期限应不少于一年。

2、做好供货单位（包括危险化学品运输单位）等档案资料保管，确保其档案资料的合法性和有效性，供货单位或危险化学品运输单位发生变更，应及时完善供货单位档案（包括危险化学品运输单位）和变更管理记录。

3、不断完善公司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并认真执行。

4、业务经营场所应悬挂张贴相应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及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办理完成后，在业务经营场所显著位置悬挂张贴上墙。

6.2 经营方面对策措施及建议

1、属于危险化学品的经营（仅限委托评价的品种，不含剧毒化学品），应当向广德市应急管理局提出申请。

2、企业若发生经营范围变化，需重新提交申请，供货单位、运输单位发生变化，与本次评价报告提交的材料不一致，请对照文本要求复核供货单

位、运输单位资质符合性，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属地应急部门报备。

3、在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后，应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经营方式经营，不得采购、销售许可范围之外的危险化学品，且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险化学品。

4、不得向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或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采购危险化学品。定期核查供货单位相关证件的有效性和时效性。

5、不得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的危险化学品和用剧毒化学品生产的灭鼠药以及其他可能进入人民日常生活的化学产品和日用化学品。

6、不得采购、销售没有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化学品安全标签的危险化学品，各种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和销售均要查验粘贴标签，标签应注明名称、性质、使用注意事项等。采购时应向供货商索取所经营品种的“一书一签”，并在销售时提供给客户。

7、购买单位购买危险化学品的，应当向购买单位索要《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合法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以及危险化学品合法用途说明（说明应当包含具体用途、品种、数量等内容）。

8、销售危险化学品，应当如实记录购买单位的名称、地址、经办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以及所购买的危险化学品的品种、数量、用途。销售记录以及相关许可证件复印件或者证明文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的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一年。

9、危险化学品运输，必须委托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单位负责危险化学品运输事宜，危险化学品运输驾驶员、押运员应持证上岗，对运输单位的驾驶员、押运员要及时进行验证；托运单位应向承运单位和人员说明所运货物的危险特性，对运输途中可能出现的情况做出预测，制定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处理工具、器具、消防工具或其它物品等，本公司应采取电话联系等方式，关注和了解危险化学品运输相关信息。

10、由于经营过程中市场的不确定性，必须确保经营过程中供货单位和购买单位的合法性，并在每次运输中要确保运输单位的合法性。建议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应保存每个合同批次的相关安全管理资料（含与供货方签订的供货协议及供货单位资质证明材料；与购买单位签订的供货合同及购买单位的资质证明材料；供货单位提供的委托运输协议及委托运输单位道路运输许可证、运输车辆年审记录、驾驶员、押运员上岗证等）备查，并对其资料的真实有效性负责。

11、与运输单位、购买单位签订销售或委托运输合同时，应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监督和指导运输单位、购买单位在运输和装卸环节应根据经营的危险化学品危险特性及《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总则》（GB39800.1-2020）、《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GB39800.2-2020）标准规定，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防止发生灼烫或中毒事故。

12、对供货单位提供的危险化学品包装应提出须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条件》（GB12463-2009）标准规定，运输单位应在运输前检查危险化学品包装的符合性和完好性，防止在运输和卸车过程中发生包装破损，导致危险物料泄漏，进而引发火灾、中毒窒息和灼烫（化学灼伤）等事故。

13、季戊四醇列入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7年版）中其他类9.7项，在经营过程中应按照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相关规定和公安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隐患整改复查情况及结果判定

本次评价无整改项。

第八章 评价结论

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油漆产品、油漆生产用化工原料（溶剂及辅料）等经营，其中大多数产品均列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中。经营过程中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化学灼伤等危险。

公司负责人汤俊兰从事油漆产品及油漆生产化工原料等产品经营多年，具有一定的安全管理经验，对所经营的产品的理化性能、危险特性比较熟悉；通过本次评价交流和学习，安全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公司已制定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对所制定的安全管理制度应进一步完善补充，并认真落实。

在本次评价过程中，评价小组提出了部分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企业认真落实了各项对策措施及建议，该公经营安全条件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1、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成立，位于安徽省广德市新杭镇工业园，经营办公场所设在广德华隆化工涂料有限公司租赁的一间办公室内，经营办公场所设置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

2、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为小型经营公司，公司配备有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公司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均经安全教育培训合格后上岗。安全培训合格证明材料见附件6。

3、公司已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4、公司于2023年10月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13、《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规定，编制了《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

预案》（预案编号：Q/GDWHHG-YJYA-2023），经专家审核通过后，已在广德市新杭镇安全和环境保护局备案。

5、根据国家《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导则（试行）》规定，本评价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设有考核项目为50项。其中A项为12项，B项为38项。经现场检查及资料分析，A项中6项合格，未涉及的6项；B项中6项合格，32项未涉及。按表4-1注说明，安全条件为符合安全要求。依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设置了10项检查内容，全部符合规定，经营安全条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建议在以后经营过程中，不断完善并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始终贯彻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对策措施及建议，进一步提高本质安全化程度，确保安全。

通过综合评价，本评价小组认为：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安全条件符合安全要求。

附件目录

附件 1：经营的危险化学品理化性能和危险特性表

附件 2：选用的评价方法介绍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原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附件 5：经营办公地点租赁协议及土地证明材料

附件 6：广德伟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品种

附件 7：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明材料

附件 8：产品购销合同及其相关证照资料

附件 9：委托运输合同及危险化学品运输单位相关证照资料

附件 10：规章制度目录

附件 11：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